

擬訂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二小段 220 地號等 16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公聽會開會通知單

聯絡人：黃慧灼

地 址：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71 號 6 樓

電 話：(02)2706-9999 分機 5112

受 文 者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113 將字第 1470 號

速 別：

附 件：公聽會會議資料及相關資訊、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

開會事由：「擬訂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二小段 220 地號等 16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公聽會。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30 日(星期二)下午 3 時

開會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松基區民活動中心(臺北市松山區長春路 339 巷 2 號 B1 樓)

★會議當天如遇臺北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，自動順延至 2 月 1 日(星期四)之同一時段、同一地點召開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出席單位(人員)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松山區中正里里長、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二小段 220 地號等 16 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學者專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更新單元位於臺北市府民國 107 年 12 月 10 日府都新字第 10720232311 號函公告「劃定臺北市都市更新地區暨擬定都市更新計畫案」松山區-松山-1-捷運南京復興站南側更新地區，依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 32 條及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 8 條規定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本更新單元已達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 37 條規定，逕送都市更新事業計畫，於舉辦公聽會後，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，連同公聽會紀錄申請實施更新。
- 三、依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 8 條規定，舉辦公聽會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。
- 四、公聽會資訊請上專屬網頁
(https://www.taijiang.com.tw/works_in.aspx?Product_ID=N0120&Product_Name=%E6%9D%B%E5%B1%B1%E5%8D%80%E6%95%A6%E5%8C%96%E6%AE%B5%E4%BA%8C%E5%B0%8F%E6%AE%B5)查詢。
- 五、有關本案相關資訊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實施者並於「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71 號 6 樓」提供諮詢服務。
- 六、會議資料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請自行攜帶，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。

正本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松山區中正里里長、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二小段 220 地號等 16 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學者專家

副本：中華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、蕭家福聯合建築師事務所

備註：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(雙掛號)寄出

實施者：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